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材料汇编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会议议题

(会议由于学东先生主持)

- | | |
|----------------------------|-------|
| 一、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于学东) |
| 二、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罗 伟) |
| 三、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 (周可为) |
| 四、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周可为) |
| 五、关于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周可为) |
| 六、关于改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周可为) |
| 七、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陈爱民) |
| 八、独立董事 2017 年述职报告 | (林 刚) |
| 九、关于为子公司 2018 年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周可为) |
| 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周可为) |
| 十一、关于推荐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 (王世权) |
| 十二、议案表决 | |
| 十三、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 (罗 伟) |
| 十四、选举董事 | |
| 十五、宣布选举结果 | (罗 伟) |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面对国家煤炭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入，电力市场竞争激烈等困难重重的外部环境，以努力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为目的，以落实生产经营指标为目标，以回报股东为宗旨，认真分析了所处形势，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五个坚持、五个转型”发展思路和“两低一高”发展要求，以“降本增效”为抓手，积极主动应对电力市场、煤炭市场、资本市场的严峻考验，坚持深化管理创新，加快结构调整，夯实安全环保基础，全面防范经营风险，落实股东大会通过的多项决议，在严峻的外部环境中稳中求进。

一、2017 年主要工作

——全年实现利润总额-9.4 亿元；

——发电量完成 231 亿千瓦时；

——机组利用小时数 4179 小时，其中火电机组 4293 小时，风电 1708 小时，公司所属辽宁区域统调火电机组 4149 小时，较省均水平高 171 小时；完成入厂标煤单价 606.29 元/吨；同比增加 177.65 元/吨，影响成本上升 14 亿元；

——供电煤耗 313.66 克/千瓦时，较年度计划值高 1.88 克/千瓦时；完成发电厂用电率 7.28%，较年度计划降低 0.33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82.73%，同比增加 4.11 个百分点；流动资产占用额 24.60 亿元，同比增加 27.20%；

——应收电热费余额 9.59 亿元，同比增加 31.8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持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通过开展安全管理督查、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等措施，保持了安全生产总体平稳的良好局面。同时，公司注重提升设备治理水平和精益化管理水平，按计划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任务，实现了技术监督信息化管理。

1. 安全管理持续加强。公司全面落实新《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加强星级企业、本安型企业创建，扎实开展“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大”安全保电和春秋检、重大危险源管理督查等工作。按照“规章制度不完善就是最大事故隐患”的要求，修编完善 19 项安全管理制度，从严、从细加大监督检查、考核力度，发现并整改各类安全生产问题 697 项%。

2. 设备治理扎实有效。设备治理水平和精益化管理水平明显提升，机组连续运行 100 天以上机组 16 台，连续运行 200 天以上 4 台，连续运行 300 天以上 1 台，白音华 1 号、金山热电 2 号机组实现大修全优目标。金山热电 1 号机组实现大修后连续运行 227 天。白音华、金山热电实现了“零非停”。

3. 技术监督稳步提升。技术监督管理平台正式上线运行，日常监督及预警工作实现信息化管理。完成了热工、继电保护可靠性评估。组织了公司系统热工技能竞赛。铁岭、阜新、丹东、金山热电四家单位燃煤标准化实验室顺利通过国家认可委年度现场复审。加大科技管

理创新力度，丹东公司获授权专利 1 项。

4. 环保改造按期完成。2017 年公司共安排 12 台机组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工作，其中 2016 年结转项目 4 台，2017 年计划项目 8 台，均按计划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任务。

（二）挖潜增效控成本

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公司积极贯彻改革创新、价值创新的思维理念，全面推行成本管控措施，包括将争取电量、优化发电结构和大用户供电等多种市场营销措施并举；在保证热费回收率的基础上科学开拓热力市场；面临燃煤保供的紧张局面，多渠道拓展煤源，多措施保障电煤供应；结合市场形势优化项目技改方案，全面推进精细化检修管理；积极应对困难的资金局面，加强政策研究，强化政策创效，有效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资金链安全。上述措施为公司进一步压降成本、减亏控亏发挥了积极作用。

1. 市场营销业绩突出。公司争取到较高的基数电量计划、市场电量，统筹优化了公司内部发电结构，在大用户交易中成效显著，公司“三同”指标超省均水平。其中铁岭 5 号机组作为全省唯一一台新能源调峰机组，争取到较高的基数电量计划，丹东公司固体电蓄热锅炉项目实现盈利，进一步增加了公司的效益。

2. 科学开拓热力市场。供热业务整体收入同比实现增长，在保证当期热费回收率 100%的同时，存量应收热费较年初下降，完成了压降目标。供热面积和供汽量进一步增加，部分企业的趸售热价和工业蒸汽价格上调；白音华开展了向四号矿供热的可行性研究，为推进公司供热板块化进程做出了积极贡献。

3. 燃煤保供控价措施得力。由于辽宁省内煤炭供应严重不足，

特别是在三季度抢发电量的黄金时节，恰逢煤炭行业去产能进入攻坚期，煤炭企业停工停产，公司燃煤保供形势异常严峻，为保障发电用煤，公司千方百计拓展煤源，多措并举保障电煤供应。与蒙东地区意向释放产能的煤炭企业保持紧密联系，加强与相关地方政府及集团层面的沟通，努力提高合同兑现率。开拓新的燃煤供应渠道，保障了公司燃煤需求。

4. 检修技改持续优化。结合电力和煤炭市场形势，优化项目实施方案，暂缓或取消部分技改项目。全面推进精细化检修管理，优化检修技改项目，将铁岭 4 号、白音华 2 号机组大修转为小修。

5. 财务管理稳步提升。面对资产负债率居高不下、融资困难等不利局面，千方百计筹措资金，较好地完成了年度还贷、续贷任务，有效保障了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资金链安全，且全年财务费用和综合融资成本均实现同比下降。加强政策研究，强化政策创效，财税优惠补贴争取工作成效显著。

（三）加大项目推进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以项目发展质量为重中之重，将清洁可再生能源、热电汽联供和循环经济一体化作为公司发展重点，加大布局和推进力度。

后新秋光伏一期 9.5MW 项目进入商业运行；二期 10.5MW 项目前期工作全部完成。此外，白音华供热改造工程、金山热电 35MW 生物质热电项目、金山热电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2×180MW 背压机组热源项目的前期工作均得到进一步推进；阜新双山子风电项目取得延期批复。工程管理注重技术创新和流程优化，铁岭、丹东等工程项目有序推进。

（四）体制机制持续完善。

为有效控制成本，持续提升控价议价、保障供应能力，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燃料采购管理体系；为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公司成立了物资分公司和售电分公司，完成了所属相关独立法人企业的吸收合并，形成了公司发展的新局面。

一是建立多元化燃料采购管理体系，充分发挥燃料阳光采购平台集约化、专业化、市场化运作优势，确保公司所属电厂发电、供热安全，控价议价、保障供应能力持续提升。二是成立物资分公司，实现集约管理、集中采购、联合储备，减少流动资金占用，有效控制成本，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三是组建售电分公司，为公司下一步进入售电市场奠定了良好开局。四是完成新元公司、丹东供热公司吸收合并工作。五是深入开展内控评价，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强化考核，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增强。认真做好审计、巡视问题的落实与整改。推进法制建设，强化法律审核把关，协调处理法律纠纷案件，促进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五）继续规范运作，推进完善公司治理

1. **积极筹备并规范召开各项会议。**2017 年度，公司共筹备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六届十次至十三次董事会、六届六次至六届九次监事会等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会议组织、材料撰写、对外披露等多项工作入手，多层次规范性把控，科学决策、严格监督，保证了上述会议的顺利召开，确保了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各位董事勤勉履职、各尽其责，对公司的相关事务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指导作用。

本年度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对公司近期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方向提出了意见；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全面完成了工作职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提名委员会忠实地履行了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为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提供了有力支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实施细则开展了相关工作，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2. 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和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为更好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及公平性，通过参加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坦诚地与广大投资者交流沟通，巩固了与投资者的关系，树立了负责任的上市公司形象。

董事会规范了下属公司议案报送流程，开展了信息披露知识培训，建立了信息联络专员沟通和“上下联动，内外统一”的信息报送体系，为信披事项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提供了体制机制上的有效保障。

3. 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规范内部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内控治理的各项工作，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充分调研、广泛征求股东方意见的基础上，将党建工作要求纳入到了《公司章程》，同时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不断完善。

此外，公司报告期内接受了上一任董事长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和上级党组织的巡视，并针对审计和巡视发现的问题积极进行了整改。整改工作连同公司持续深入开展的内控评价等工作，对公司进一步完

善内部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强化监督考核、推进企业依法依规经营都发挥了积极的重要作用，公司的风险防控能力也得到进一步增强。

二、2018 年面临的形势

总体来看，2018 年，公司面临的内外部形势依然复杂严峻。

一是电力市场形势异常严峻。2018 年，预计全省发电装机容量、联络线受入电量和大用户交易电量将继续增加，全省火电机组利用小时将持续下降，基数电量同比大幅减少。在电力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性电量大幅增加、机组利用小时下降、煤价持续高位、市场化交易电价进一步下降等多重因素影响下，发电边际贡献下滑态势将进一步加剧。同时，市场电量占比规模扩大，售电公司进入市场交易，电力结构及布局持续优化，传统的营销模式将不能适应新形势下的营销需要，电力市场将进入增速换挡、转型发展的新阶段，煤电发展进入深度调整期。

二是燃料保供控价压力有增无减。辽宁省内煤炭缺口较大，2018 年，年产量低于 30 万吨的民营煤矿将退出煤炭市场供给；公司煤炭供应相对集中，在煤炭采购管理体系建设上还有待加强，煤价受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

三是资金矛盾更加突出。2017 年，公司出现了自上市以来的第一次亏损，现金流比较紧张；2018 年，银行等金融机构出于风险防控和资产质量控制的双重考虑，在信贷方面对亏损企业的资信审查更加严格，将出现惜贷慎贷现象，公司外部融资面临巨大压力。

三、2018 年主要工作

（一）总体思路和目标

董事会将带领公司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年度工作会议的各项部署，坚持以提质增效为抓手，坚持“夯基础、强管理、调结构、拓市场、抓落实”的工作思路，深入开展精益管理、降本增收工作，打好扭亏增盈攻坚战，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工作措施

1. 夯实安全环保基础，持续强化安全和环保节能管理。

（1）强化安全环保红线意识，认真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好本安型星级企业创建工作，实现全年“零事故、零非停”目标；持续强化安全责任落实，扎实开展安全责任大检查、安全性评价，抓好生产、基建、供热、技改、外包工程等重点领域的安全治理；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完善各类事故应急机制，抓好发电、供热、重大危险源等应急管理，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2）做好环保主体责任的落实措施，以环保节能为中心点，提高发电效益。一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按照“两低一高”能源供给要求，着力提高发电效益和节能环保水平，完成好白音华 2 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二是做好环保、节能等重、特大技改项目后评估工作。抓好环保指标监管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达标排放，杜绝影响企业效益和形象的环保事件发生。三是积极跟踪国家碳交易市场动向，学习、掌握碳交易的法规、政策，学习借鉴试点省份相关企业碳交易经验，指导公司所属各企业全面加入碳交易市场。加强信息安全和专利管理，实现科技管理零的突破。

2. 加强重点要素管控，提质增效。发挥公司营销优势，开展发售

电一体化和电热营销一体化研究；全力参与市场电量交易，以售电公司为载体大力拓展市场份额，继续统筹公司内外电量安排，优化电量调度；有条件机组争取优先发电权，为电量交易做准备；持续优化存量火电机组生产经营模式，加强供热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1) 拓展电力市场份额。一是充分发挥公司传统营销优势和“统一协调、同一竞争、统一分配电量”的一体化营销优势，创新营销模式，开展发售电一体化、电热营销一体化研究。二是以售电公司为主体，努力掌控和发展客户资源，大力拓展市场份额，全力参与市场电量交易，争取大用户直接交易电量，确保售电公司市场占有率优于全省售电公司平均水平，并实现盈利。三是加强电量计划分解的科学性指导性，统筹抓好公司系统内外电量安排，争取代发系统外电量。优化公司系统内电量调度，扩大以大代小、风火替代规模，尽可能把电量转移到经济性好的机组上来，实现公司系统效益最大化。四是基层企业要主动出击，确保基数电量“三同”，新能源、供热机组、超低排放机组和高效大机组争取优先发电权。

(2) 扩大热力生产比重。持续优化公司系统存量火电机组生产经营模式，实现以热带电，提高热电联产对收益的贡献度。一是加大热力市场开发力度，释放存量资产供热潜力。二是加大陈欠热费的回收和处理力度，热费欠费金额在 2017 年的基础上整体下降 10%，完成压降目标。三是加强灰渣等副产品综合利用研究，提升电力副产品附加值，增加企业销售收入。

(3) 切实抓好经济运行。进一步强化生产指标月计划执行的刚性约束，开展全面对标，做实煤耗、电耗、热耗等关键指标，坚决杜绝煤耗指标异动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以抢发电量、经济运行为目标，

全面推行精益管理，营造安全经济运行文化氛围，统一协调公司内部设备检修、煤炭调运、运行调整、机组轮停等生产环节，开展发电时机和电量结构优化，提升公司整体能效水平。

（4）加强检修技改管理。深入推进精细化检修，完善全过程质量管控体系和责任追溯机制，强化检修工艺、质量标准和过程管控，确保机组修后长周期安全经济运行。加强输煤、环保、供热等设备综合治理，加强技术监督和运行规范化管理，严格落实安措反措，杜绝重大设备事故。

（5）加强燃料物资管理。充分发挥燃料、物资集采优势，在保障供应的基础上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充分发挥煤业分公司的协调、监督、管理、服务职能，科学建立燃料管理体系，制度化开展燃料统计工作。建立健全煤炭最低库存和最高库存制度，指导公司所属企业保持合理库存，不断增强煤炭稳定供应和应急保障能力，实现供需动态平衡。深度挖潜降耗，科学混配掺烧，推进燃煤结构性降价。

同时加强物资管理。充分利用 ERP 和 ECP 两个平台，落实内部联储联储制度，抓好积压物资处置，加强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工作，研究收回采购计划执行不力、不具备采购能力单位的采购权限。

3. 持续优化调整结构，推进项目管理水平。

1. 加快电源结构调整。贯彻落实国家风电、太阳能产业政策，以就地消纳为主、外送为辅，在政策有保障、消纳有市场的前提下，以新能源、分布式能源、生物质项目、垃圾发电为重点发展方向，尽快调整公司系统电源结构，增加新能源发电比重，增强发电竞争力。一是在经济发展较好城市重点布局燃气分布式热电冷项目；在辽西北资源丰富地区重点发展风电、光伏项目；在农业产区积极抢占资源，

为生物质项目发展创造条件；在中心城市着手研究城市垃圾直燃、耦合项目。二是落实锡盟煤电基地特高压外送煤电及打捆配套风电项目的建设条件，为公司后续发展做好项目储备。

2. 加大前期工作力度。坚持在存量资产上提质量、挖潜力，在增量资产上增效益、求发展，摸清各单位的具体情况。确保金山热电 35MW 生物质热电项目完成立项，争取下半年开工建设。彰武孙家坑 48MW 风电项目要完成立项并取得相关支持文件，大德一期 20MW 光伏项目要完成立项。娘及营子、双山子两个风电项目完成立项复核。有序推进内蒙古华电金山锡盟苏尼特左旗 225MW 风电项目前期工作。

3. 加强工程组织管理。要按照“四策划、一优化”要求，抓好金山热电 35MW 生物质热电和大林台风电项目设计、招标、施工、结算的全过程管理，突出质量、效益、安全、工期、造价控制，严防转包、分包，努力打造精品工程。抓好配套工程建设，确保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设计、同步开工建设。大林台风电项目确保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并网发电，进入 240 小时考核期。做好娘及营子、双山子等项目开工前的准备工作和铁岭、丹东、彰武后新秋光伏一期等项目的收尾工作，并及时完成工程决算工作。

4. 依法治企，规范运作，严防经营风险。扎实推进依法治企，规范“三会一层”运作；稳步推进资本运作，多渠道筹措发展资金；强化财务风险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收益。切实抓好瘦身健体，完成吸收合并、参股股权处置等企业治理工作。

2018 年，面对不利形势和整个行业困难的局面，我们任重道远。公司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

真学习国家的政策法规，认真研究能源行业发展趋势，科学决策，以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国梦”做出应有的贡献。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秉着维护广大股东权益的宗旨开展工作，从公司依法运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多方面行使监督职责。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开会议 4 次，共审议了 7 项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规则履行职责，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工作合法规范。

监事会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案和决议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保证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执行。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工作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的决议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廉洁自律、遵纪守法，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公司会计报表，了解公司的财务信息。

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后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进行了审计，其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作为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稽核监督的机构，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未发现对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及持续发展有重大影响之缺陷和异常事项。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

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同意上述意见。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公开,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关联股东都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

2018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在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进一步加强监事会内部建设、落实监督机制、完善监事会工作制度,拓宽监督领域,深化监督内容,强化监督能力,切实保障股东权利得到落实,对重大风险事项及时跟踪检查,建立监事会监督的长效机制。

2018 年监事会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更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风险控制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内部建设,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〇一七年年财务决算报告

一、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一) 营业收入

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完成 69.0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39 亿元，增幅 5.17%，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统调火电机组电价上调 6.4 厘/千瓦时（含税）、随机组改造完成陆续享有超低排放改造电价 1 分/千瓦时（含税）及市场电量电价较同期有所提高；比年度预算增加 1.18 亿元，增幅 1.74%，主要原因是同上。

其他业务收入完成 0.4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11 亿元，增幅 30.49%，主要原因是丹东公司承接工程增加收入；比年度预算增加 0.21 亿元，增幅 84.39%，主要原因是承接工程及房屋租赁增加收入。

1、金山热电分公司

营业收入实现 8.0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38 亿元，增幅 5.01%，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及电价上调，供热面积增加及工业用汽价格上涨；比年度预算增加 0.08 亿元，增幅 1.01%，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影响收入增加 0.16 亿元，供热量减少影响收入减少 0.07 亿元。

2、阜新公司

营业收入实现 8.3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04 亿元，减幅 0.50%，主要原因是发电量下降；比年度预算减少 0.08 亿元，减幅 0.96%，主要原因同上。

3、康平金山风电公司

营业收入实现 0.1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7.30 万元，增幅

4.06%，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61.34 万元，增幅 4.36%，主要原因同上。

4、彰武金山风电公司

营业收入实现 0.1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4.18 万元，减幅 9.35%，主要原因是发电量下降；比年度预算减少 132.72 万元，减幅 9.26%，主要原因同上。

5、康平华电风电公司

营业收入实现 0.2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3.56 万元，增幅 6.90%，主要原因发电量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250.42 万元，增幅 12.69%，主要原因同上。

6、彰武华电风电公司

营业收入实现 0.2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1.95 万元，增幅 3.48%，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119.69 万元，增幅 5.92%，主要原因同上。

7、丹东公司

营业收入完成 11.4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5 亿元，增幅 12.26%，主要原因是电锅炉产生辅助服务收入增加，供热面积增加；比年度预算减少 0.32 亿元，减幅 2.76%，主要原因实际供热价格低于预算价格 5.22 元/吉焦。

8、白音华公司

营业收入完成 12.1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88 亿元，增幅 7.81%，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统调火电机组电价上调 6.4 厘/千瓦时（含税）、随机组改造完成陆续享有超低排放改造电价 1 分/千瓦时（含税）及市场电量电价较同期有所提高。二是发电量增加；

比年度预算增加 1.09 亿元，增幅 9.84%，主要原因同上。

9、铁岭公司

营业收入完成 28.5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72 亿元，增幅 2.58%，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统调火电机组电价上调 6.4 厘/千瓦时（含税）、随机组改造完成陆续享有超低排放改造电价 1 分/千瓦时（含税）及市场电量电价较同期有所提高。二是发电量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0.27 亿元，增幅 0.9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统调火电机组电价上调 6.4 厘/千瓦时（含税）、随机组改造完成陆续享有超低排放改造电价 1 分/千瓦时（含税）及市场电量电价较同期有所提高。

（二）营业成本

合并口径营业成本完成 68.4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28 亿元，增幅 28.25%，主要原因是燃煤价格上涨成本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12.47 亿元，增幅 22.30%，主要原因同上。

其他业务成本完成 0.4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3.39 万元，增幅 4.48%，主要原因：一是丹东公司确认工程成本增加 789 万元，二是铁岭公司检修及副产品成本压减 536 万元；比年度预算增加 0.41 亿元，增幅 599.02%，主要原因一是预算时铁岭公司人工成本列示错误，此部分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包含，导致检修成本增加 2072 万元，二是承接工程量增加。

1、金山热电分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8.4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3 亿元，增幅 22.01%；比年度预算增加 1.61 亿元，增幅 23.42%，主要原因是煤价对比上年大幅升高。

2、阜新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8.72 亿元，与上年同期增加 1.62 亿元，增幅 22.76%；比年度预算增加 1.19 亿元，增幅 15.73%，主要原因是煤价对比上年大幅升高。

3、康平金山风电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0.1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4.68 万元，增幅 6.41%，主要原因是技术监督服务费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75.51 万元，增幅 5.67%，原因同上。

4、彰武金山风电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0.1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4.55 万元，增幅 6.45%，主要原因是技术监督服务费增加；比年度预算增加 65.27 万元，增幅 4.91%，原因同上。

5、康平华电风电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0.11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45 万元；比年度预算增加 4.59 万元，无较大差异。

6、彰武华电风电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0.1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67 万元，增幅 2.87%，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补办土地证费用 17 万元、技术监督服务费 16 万元；比年度预算减少 8 万元，无较大差异。

7、丹东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12.0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56 亿元，增幅 42.04%，主要原因一是燃料成本增加 2.79 亿元，其中煤价影响增加 2.36 亿元，二是折旧费增加 0.34 亿元，三是电锅炉投运支付委托加工费 0.24 亿元；比年度预算增加 2.51 亿元，增幅 26.34%，主要原因

一是煤价对比上年大幅升高，二是预算时未考虑电锅炉投运产生的费用支出。

8、白音华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9.3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 亿元，增幅 36.46%；比年度预算增加 2 亿元，增幅 27.29%，主要原因是煤价对比上年大幅升高。

9、铁岭公司

营业成本完成 29.6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92 亿元，增幅 24.99%，主要原因是；比年度预算增加 5.09 亿元，增幅 20.78%，主要原因是煤价对比上年大幅升高。

（三）税金及附加

合并口径税金及附加支出 0.91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7.09 万元，减幅 0.41%；比年度预算减少 0.18 亿元，减幅 16.33%，主要原因是煤价上涨减少增值税缴税额。

（四）各项费用

1、合并口径管理费用支出 1.92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28 亿元，减幅 12.86%。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同期 5 月以后会计政策变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从管理费用调整到税金及附加列示，影响同比减少 0.10 亿元，二是压缩各项费用支出；比年度预算减少 0.10 亿元，减幅 4.97%，主要原因是压缩费用支出。

2、合并口径财务费用支出 6.09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17 亿元，减幅 2.65%，主要原因一是强化银企沟通，与国开行辽宁省分行补签协议，将 20 亿元长贷利率由基准调整为基准下浮 10%；二是增收节支，提前回热费 1.78 亿元，取消技改项目 4.67 亿元；三是划整为零，

压缩单笔贷款金额，即减少资金沉淀，又降低还贷风险；比年度预算减少 477.52 万元，减幅 0.78%。

（五）资产减值损失

合并口径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度为 1.5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04 亿元，增幅 2.94%，主要原因：一是对康平金山公司及彰武金山公司因绩效降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二是因超净排放改造工程减少影响减值同比减少；比年度预算相差较大，原因是预算时未考虑。

（六）投资收益

合并口径投资收益本年实现 0.0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30 亿元，增幅 126.15%。主要原因是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净利润大幅提高；比年度预算减少 0.3 亿元，减幅 82.94%，主要原因是华润热电盈利情况低于预期。

（七）营业利润

合并口径营业利润实现-9.57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02 亿元，减幅 757.66%；比年度预算减少 12.63 亿元，减幅 412.70%。

（八）营业外收支净额

合并口径营业外收支净额实现-0.0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05 亿元，主要原因是阜新公司与煤炭供应商的纠纷仲裁败诉，根据仲裁结果计提预计负债；比年度预算减少 0.29 亿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考虑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仲裁败诉预计负债等情况，另外，预算考虑的铁岭公司社保金额转收入因依据不充分未能确认。

（九）利润总额

合并口径利润总额实现-9.64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16 亿元，减幅 735.23%；比年度预算减少 12.93 亿元，减幅 393.15%。

(十) 所得税费用

合并口径所得税费用实现 0.15 亿元，比上年同期及年度预算减少较多，原因是利润总额大幅度下降。

(十一) 净利润

合并口径净利润实现-9.79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80 亿元，减幅 1071.04%；比年度预算减少 12.28 亿元，减幅 492.68%。

(十二)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96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17 亿元，减幅 4277.11%；比年度预算减少 10.93 亿元，减幅 553.80%。

(十三) 少数股东损益实现-0.8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3 亿元，减幅 204.98%；比年度预算减少 1.35 亿元，减幅 260.44%。

(十四) 每股收益为-0.6082 元。

(十五)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为 33.20%，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83.29%，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2.59%。

二、对外投资情况

1、对丹东公司的项目建设本年投入资本金 0.67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 7.80 亿元。

2、对彰武华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投入资本金 0.04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 0.26 亿元。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232,508,142.5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则 2017 年可供分配利润为-232,508,142.56 元，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474,258,985.05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750,842.49 元。

董事会建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改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由于公司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期限已满一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2018 年拟聘请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会计报表审计，聘期一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88 年 12 月，注册资本 6960 万元，注册地北京。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 年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一）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类关联交易

1. 公司所属公司通过阜新矿业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采购公司所属参股单位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州露天煤矿”）生产的原煤，预计 2018 年度全年交易金额为 10.26 亿元。海州露天煤矿是公司参股 20% 的企业。

2. 公司所属丹东公司向华电环球（北京）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环球”）采购煤炭，预计 2018 年度全年交易金额为 3.47 亿元。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华电环球为华电集团下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销售产品、商品类关联交易

1. 公司所属彰武华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彰武新能源”）拟向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重工”）采购彰武大林台风电项目建设所需的塔筒，预计 2018 年采购金额合计 4296 万元。公司与华电重工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华电集团。

2.公司所属彰武新能源拟向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郑州研究院”）采购彰武后新秋光伏二期项目建设所需的光伏组件支架，预计 2018 年采购金额合计 408 万元。华电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华电郑州研究院为华电集团下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公司所属彰武新能源拟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采购彰武大林台风电项目和彰武后新秋光伏二期项目建设所需的电气二次及综自设备，预计 2018 年采购金额合计 803 万元。公司与国电南自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华电集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提供或者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

1. 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财务公司”）是华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属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与华电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规定，华电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包括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借款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业务。

公司于 2018 年度仍将通过华电财务公司办理存款、结算、借款及其他金融服务业务。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商业银行的存款利率，2018 年公司及子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每日存款余额的上限为最近一

期经审计财务报告合并总资产的 5%，且不高于华电财务给予公司的每日贷款余额；2018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在华电财务公司取得借款，合计金额预计为 7.8 亿元；结算业务收费将遵守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关指引及规定，且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2.与华电重工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华电重工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华电集团。2018 年，公司所属铁岭公司拟与华电重工签订如下合同：悬臂堆料机移位改造工程承包合同，合同金额预计 88.8 万元；圆形煤仓及地道栈桥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预计 2667.2 万元；输煤栈桥转运站 PC 总承包工程合同，合同金额预计 2325.9 万元。上述合同金额合计预计 5081.9 万元。

3.与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电科院”）为华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华电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8 年，公司所属公司拟委托华电电科院提供全厂技术监督服务、供热优化能力提升可研报告编制、切低压缸供热改造等共计 28 项服务，服务费用合计预计 2466 万元。

4.与华电郑州研究院的关联交易。华电郑州研究院为华电集团下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华电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18 年，公司所属丹东公司拟委托华电郑州研究院承担 1、2 号机组烟囱防腐蚀改造工程，改造工程合同金额预计为 1964 万元。

5.与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水务公司”）是华电集团下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华电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8 年，公司所属金山热电分公司

拟委托华电水务公司进行化学反渗透设备改造，改造工程合同金额预计为 49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非经常性关联交易

（一）向内蒙古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截至 2017 年 11 月末，海州露天煤矿金融机构融资总额 21.57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11.3 亿元；长期借款 1.57 亿元；应付票据 8.7 亿元。2018 年，海州露天煤矿根据自身实际融资需求，拟在中国银行阜新分行新增 748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作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作为参股股东，公司 2018 年拟为海州露天煤矿上述 74800 万元授信业务提供同比例担保，担保额度为 14960 万元，期限为一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的关联交易

华电财务公司是华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属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关系。

2018 年，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华电财务公司借款，具体金额如下：公司拟向华电财务公司借款 1.8 亿元；白音华公司拟向华电财务公司借款 4.5 亿元；阜新公司拟向华电财务公司借款 1.5 亿元。上述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同类贷款基准利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关联交易

2018 年，华电集团拟通过华电财务公司向公司下属子公司委托贷款合计 4 亿元，其中：铁岭公司申请委贷 2 亿元；白音华公司申请委贷 2 亿元。委托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华电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述业务涉及关联交易。

（四）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关联交易

公司所属阜新公司为保证资金安全，确保生产经营稳定，拟于 2018 年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设备抵押进行融资租赁贷款，融资金额预计为 2 亿元。年综合融资成本不超过 7%。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华电集团下属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华电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述业务涉及关联交易。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7 年度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客观发表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及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具体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1.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会前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详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重点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和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在会议上,认真听取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对本年度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按独立判断投票,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科学决策起到了应有的作用。每位独立董事均能够认真参与各项议案的审议并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为董事会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股东大会
林 刚	4	2	3	2	1	0	0	0
程国彬	4	2	4	2	0	0	0	0
王世权	4	2	4	2	0	0	0	0
高倚云	4	2	4	2	0	0	0	0

二、从事专门委员会工作的履职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与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文件要求，审计委员会积极组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等工作，现汇报如下：

2017 年 3 月 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全体委员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具体情况如下：

1. 全体独立董事与负责公司审计的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负责公司年审的注册会计师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应进行调整的事项向独立董事作了详细的说明，对需要调整事项，公司已按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调整意见作了调整。

2. 根据独立董事向年审会计师了解的审计情况及公司管理层向独立董事汇报的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全体独立董事认为：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审定的 2016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同意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

议。

3.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6 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同意将年审会计师提交的公司本年度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阅。

4.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二）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认为：在公司 2016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三）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股东提名情况，对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做了详尽的调查，在充分了解候选人履职能力、品德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确认了候选人资格，对被提名人进行了审核，确保公司董事人员的选人程序合法规范透明。

（四）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战略决策委员会作为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的专门机构,报告期内,为适应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指导公司研究制定了 2018 年发展规划,健全了投资决策程序,加强了决策科学性,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2017 年度,我们对以下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财务”)根据与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包括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借款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该关联交易事项可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及附属公司可通过华电财务获得更加便捷高效、多品种的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通过华电财务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委托贷款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经营活动的支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次委托贷款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

2. 公司所属白音华金山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音华金山”)、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购买公司参股子公司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州露天煤矿”)生产的原煤进行发电,可以借助集中大宗采购的优势,进一步稳定供应渠道和优化采购结构,保证生产用煤的供应,控制煤价,从而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参股子公司海州露天煤矿通过疏水管网及附属设施向白音华金山提供生产用水,系因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为子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协议定价依据锡林郭勒盟物价局批准的价格,协议价格客观、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性能试验及技术服务系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有效控制保证项目质量,提高投资效益,保证工程顺利实施,是必要的。

5.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为白音华公司提供 2 号机组烟气超低排放脱硝改造工程承包(EPC)合同和脱硫改造工程总承包(EPC)合同等施工服务,金额为 5230 万元;与铁岭公司执行 1、2 号和 5、6 号机组超低排放系统改造总包工程项目,金额为 13,229.52 万元;为丹东公司提供脱硫超低排放改造 2376.51 万元。上述三项合计为 20,836.03 万元。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设备回路改造及电气设备集成采购等不超过 4500 万元。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与丹东公司提供除尘超低排放改造 783.715 万元;为铁岭公司 5、6 号机组除尘改造总承包(EPC)工程和 4 号锅炉低温省煤器大修共 5246.88 万元。丹东公司向华电环球(北京)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煤炭,预计 2740.85 万元等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有效控制保证项目质量,提高投资效益,保证工程顺利实施,是必要的。

9.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将与铁岭公司和丹东公司执行维护输煤系统和提供翻车机系统检修维护外委等服务合计不超过 360 万元。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执行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评审项目等约 430 万元。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与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签订软件项目承包合同合计约 320 万元。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与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光伏板支架工程合同预计 400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超过 300 万元，但数额较小，不需要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有效控制保证项目质量，提高投资效益，保证工程顺利实施，是必要的。

13. 白音华金山发电有限公司与华电财务公司签订了 1 亿元的《借款合同》，期限一年，自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止。利率为同期贷款利率下浮 5%。该非经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的举措，是必要的。

14. 公司控股子公司阜新金山煤矸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公司”）1、2 号机组脱硫脱硝设备由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租赁公司”）购买，然后再由阜新公司租回使用，待租赁期满后，阜新公司按协议规定以一元价格进行回购。融资金额 3638 万元，租赁期限 5 年，租赁年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75%。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阜新公司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合理节税，降低财务费用，

并且满足阜新公司经营和发展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同意阜新公司与华电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

15.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运营及实施在建项目的实际需要，通过公平、合理的方式而进行的，保护了交易各方和公司的利益，交易有利于公司项目尽快建成，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护了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均回避表决，涉及的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对 2017 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意见。

1. 公司对控股、合营及参股公司的担保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担保决策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担保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公允，且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2016 度及累计至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为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强制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在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

表示了独立意见，公司提出的 2016 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既给投资者以合理的红利分配，又为公司经营需要保留了流动资金。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执行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 2017 年度执行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认为：在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五）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坚持了稳健的会计原则，以规避财务风险、更能公允反映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为目的，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六）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综合全年的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将公司发生的重大事件及时予以披露，较好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七）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2017 度，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涵盖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和信息系统等事项。为了促进内控体系建设的进一步完善，年内公司结合内控体系运作情况，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梳理，制订及修订了若干制度。公司内部评价小组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针对上述事项在报告期内的运行情况进行了评价，公司各部门、子公司均对评价发现的缺陷进行了整改，并进行了制度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七）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决策、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 4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审议，运作规范。

（八）公司定期报告工作情况

在公司对 2017 年年报编制及相关资料的信息披露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经营状况等方面的详细汇报，并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年报主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关注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全面性、客观性、完整性、公正

性进行了审核、评定，保证审计报告全面、准确地反映公司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7 年度，公司规范运作，经营活动稳步推进，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健康，关联交易公平公开，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林 刚、程国彬、王世权、高倚云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为子公司2018年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 40,021.00 万元，在上述担保中只有对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的担保是对参股公司的担保，在其全部的项目贷款额度中，金山股份按 20%的持股比例提供了担保，其余的对外担保都是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提供的担保。担保的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经办银行	担保额度	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提供担保的银行贷款情况		
					借款日期	归还日期	利率%
阜新金山煤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23,783.00	100,000.00	23,783.00	2005.11.11	2023.11.10	
	小 计	23,783.00	100,000.00	23,783.00			
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	建行锡林郭勒分行	20,940.00	104,700.00	3,140.00	2007.3.27	2019.3.26	
	小 计	20,940.00	104,700.00	3,140.00			
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	7,500.00	6,549.00	2017.4.30	2023.8.12	
	小 计	7,500.00	7,500.00	6,549.00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	7,500.00	6,549.00	2017.4.30	2023.8.12	
	小 计	7,500.00	7,500.00	6,549.00			
合 计		59,723.00	219,700.00	40,021.00			

根据上述提供担保的贷款到期情况，2018年将减少担保4376万元；根

据2018年各子公司实际担保需求，2018年将新增担保24960万元，年底余额为60605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1、公司将继续为阜新金山煤研石热电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23,783万元。另外，根据阜新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我公司将为其新增6000担保额度。

2、公司将继续为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款有限公司建行锡林郭勒分行贷款提供担保，2018年底余额将减少到740万元。另外，公司将为内蒙古白音华海州露天煤款有限公司中国银行阜新分行74800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按照持股比例公司担保金额为14960万元，期限为一年。

3、公司继续为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2018年底余额将减少到5561万元。另外，公司将为康平金山公司新增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接续1000万元贷款担保，期限为一年。

4、公司继续为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2018年底余额将减少到5561万元。另外，公司将为彰武金山公司新增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接续1000万元贷款担保，期限为一年。

以上担保均符合《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此议案有效期限为2018年3月31日至2019年3月31日。

本议案如获通过，公司在本年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项担保业务时，

将不再逐项提请审议。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各单位于 2017 年 12 月对全部固定资产进行了实地盘点、鉴定与价值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资产执行了减值测试，依据测试结果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250.18 万元，影响利润减少 13,250.18 万元。公司财务资产部会同安全生产部门已完成了审查。其中：

一、对技改已拆除资产执行了减值测试，2017 年公司各单位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354 万元。其中：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34 万元，白音华金山发电有限公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02 万元，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万元，阜新金山煤研石热电有限公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85 万元，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9 万元，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3 万元。

二、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金山公司”）自 2003 年投运以来，Vestas 风机运行已达 15 年，Gamesa 风机也已经运行 12 年，2017 年机组故障频发，变频、变桨、偏航等控制系统故障率陡增，4 月首次因设备老化引起风机机舱火灾事故发生，机组可利用率达到历史低点。加之公司一直期盼参与国内 CCR 碳排放市场做为未来利润增长点预期有所变化，按照目前政策与形势判断，未来很难取得国内碳排放收入。该公司从 2017 年内外部信息判断风电机组发生减值迹象。由于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彰武金山公司”）经营形

势及设备状况与康平金山公司近似，经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根据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两家公司合计风电机组减值 5,895 万元，其中：康平金山公司风电机组减值 2,823 万元、彰武金山公司风电机组减值 3,072 万元。

详情见下表：

单位名称	资产类别	产生原因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预计可收回金额	应计提减值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技改拆除	119,399,204.53	77,947,781.27	41,451,423.26	3,108,277.97	38,343,145.29
白音华金山发电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技改拆除	9,844,225.32	2,521,546.72	7,322,678.60	1,304,285.87	6,018,392.73
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技改拆除	223,475.13	11,173.26	212,301.37	5,478.49	206,822.88
阜新金山煤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技改拆除	33,297,114.87	5,779,127.68	27,517,987.19	1,664,855.74	25,853,131.45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固定资产	技改拆除	1,777,065.10	395,163.17	1,381,901.93	88,853.25	1,293,048.68
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火灾事故	6,029,598.38	4,135,615.72	1,893,982.66	59,200.00	1,834,782.66
辽宁康平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资产减值	182,515,137.23	107,588,536.95	74,926,600.28	46,696,656.99	28,229,943.29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资产减值	185,241,851.62	109,791,207.60	75,450,644.02	44,728,105.60	30,722,538.42
合计			538,327,672.18	308,170,152.37	230,157,519.31	97,655,713.91	132,501,805.40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推荐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人数为 12 人，因金玉军、杨茂森先生辞职，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人选进行增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股东提名情况，对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做了详尽的调查，同时征求了被提名人的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增补的董事候选人人选提名如下：

董事候选人：李延群、邬迪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此议案，请予审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延群，男，1964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先后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邹县发电厂副厂长、党委委员，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宁夏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党组副书记、党组书记、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邬迪，男，1966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任沈阳市于洪区土地管理局工作人员、沈阳市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沈阳市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注：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